



Analogue Holdings Limited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7)

2024

中期報告

關於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77)(「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成立於1977年，為領先的機電工程及科技服務供應商，總部設於香港，業務遍及澳門、中國內地、美國及英國。本集團為不同行業，包括公共和私營的客戶提供跨專業、綜合性的機電工程和技術服務，涵蓋屋宇裝備工程、環境工程、資訊、通訊及屋宇科技(「ICBT」)，以及升降機及自動梯等四大業務板塊。

本集團同時製造及向全球銷售Anlev升降機及自動梯，並與美國紐約最大獨立升降機和自動梯公司之一Transel Elevator & Electric Inc.達成夥伴關係。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南京佳力圖機房環境技術股份有限公司(603912.SS)專門製造精密空調設備。



ATAL 網站



ANLEV 網站



ATAL 領英



ANLEV 領英



ATAL 微信



ATAL YouTube



目 錄

財務概要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中期股息	46
其他資料	47
公司資料	54

財務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百萬港元	2023年 百萬港元
收益	3,265.4	2,841.1
毛利	477.7	45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82.4	237.5
每股基本盈利	0.06港元	0.17港元

董事會已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2.38港仙。⁽ⁱ⁾

(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為每股2.38港仙，總金額為約3,300萬港元。

主席報告

延續卓越傳統

我很榮幸在此分享在2024年3月上任集團主席後的首份中期報告。集團自1977年成立以來，在創辦人潘樂陶博士過去數十年的卓越領導下，不僅在機電工程行業不同領域上成為以創新見稱的翹楚，亦以透過提供獨特的資訊及通訊科技（「ICT」）服務，領先同儕。

提升領導地位

身為安樂工程大家庭多年來的一份子，我有幸見證集團在屋宇裝備工程及環境工程業務上，完成了不少標誌性項目，取得可觀的市場份額，並把握各種機遇，兩大業務均在具增長潛力的領域上佔有優越的地位，包括數據中心和基建等領域。此外，集團旗下的升降機及自動梯業務，以Anlev為國際品牌，打造由生產、經安裝、至卓越保養服務的一站式商業模式，業務版圖已從香港拓展至中國內地，以至歐美市場。而有別於同儕，我們早於數十年前已深諳「創新」的重要性，率先投資於研發（「R&D」）及技術方面，以致集團的資訊、通訊及屋宇科技（「ICBT」）業務亦處於市場上的領導地位。

我們以持續優化核心業務為目標，將繼續致力不斷加強競爭力及生產力，同時透過策略性先發採用機電裝備合成法（「MiMEP」）、建築信息模擬（「BIM」）及組裝合成建築法（「MiC」）等新興建築技術，充分發揮自身優勢。



「除了積極擁抱創新，我們一直恪守『互信』、『誠信』及『以客為本』的核心價值。我們深明為客戶創造價值，不僅能獲得客戶信任，也是建立穩固及長遠夥伴關係的要素。」

主席報告

我們設有內部團隊致力研發，並與大學及其他夥伴緊密合作，在未來將聚焦新技術開發，以進一步提升數碼業務及綠色環保業務。例如我們持續發展由人工智能驅動的數碼分身技術，有效協助客戶優化節能及樓宇運作的不同範疇、推動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表現、優化食水和污水處理及其他工業的自動化及流程，以至確保數據中心等的關鍵設施之營運和保養(「O&M」)工作等，達致更佳成果。

在未來，我們將繼續物色更多能支持新市場發展的項目，將業務拓展至合適的海外市場。

堅持核心價值

除了積極擁抱創新，我們一直恪守「互信」、「誠信」及「以客為本」的核心價值。我們深明為客戶創造價值，不僅能獲得客戶信任，也是建立穩固及長遠夥伴關係的要素。我們會繼續實踐「**重承諾、慎履行、獻成果**」的座右銘，砥礪前行。

安樂工程今天的成就，有賴一班盡責、專業能幹的員工在工作崗位上默默耕耘。我們會繼續以招攬及挽留人才為首要任務，並透過全方位培訓促進員工發展，打造重視專業及工匠精神的企業文化。

創造美好前景

我們很高興宣佈，集團的新總部安樂工程大廈已於2024年7月投入運作，標誌著集團發展進入新紀元的重要里程碑。安樂工程大廈配備卓越的基礎設施，以讓我們更好為客戶服務，並為員工提供舒適的工作環境以提高生產力。

對於能為客戶提供全面而優質的多元化工程服務，安樂工程實在引以為傲。我們會努力不懈，惠及客戶、員工和股東之餘，亦致力為香港以至全球地區，建構更美好的社會環境作出貢獻。

麥建華博士

主席

香港，2024年8月26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業務回顧

概覽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8,240萬港元。倘撇除本集團分佔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聯營公司收取的一次性保險索償收入淨額約1,520萬港元（扣除相關開支）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調整後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6,720萬港元。該金額與本公司於2024年5月27日刊登的公告所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3年上半年」）經調整後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7,470萬港元（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375億港元，在撇除一次性攤薄收益1.241億港元及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的一次性收益3,870萬港元後的結餘）相若。2024年與2023年首六個月經調整後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差異主要是由於項目的階段性差異（即約10.0%或750萬港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32.654億港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411億港元增加4.243億港元或14.9%。這主要是由於多個數據中心、醫療、屋宇及基礎設施項目的有效施工，其中包括將按進度計劃逐步達到溢利入賬門檻然後分階段貢獻未來溢利的新項目，以及由於本集團近期在英國收購的兩家升降機公司的收益貢獻。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手頭合約總值為117.043億港元（2023年6月30日：122.760億港元）。值得注意的是，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積極參與投標活動，合共投出581份單項價值逾一百萬港元的標書或報價（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70份價值逾一百萬港元的標書或報價）。根據招標時間表，多項已投標的中標情況將於年內稍後時間分階段公佈。

收益

32.654億
港元

毛利率

14.6%

手頭合約

117.043億
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

8,240萬
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全球營商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實現穩健綜合毛利4.777億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538億港元）。本集團密切留意各項風險和機遇，確保我們履行對客戶的承諾及提供優質的服務。

憑藉我們在市場的領導地位，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繼續加強其於機電工程市場的核心業務。本集團在數據中心、基礎設施及科技服務等增長領域擁有可觀的市場份額，亦於該等領域保持有利地位。此外，本集團不斷投資，提升其作為成功的資訊、通訊及屋宇科技（「ICBT」）技術服務供應商的獨特市場優勢，同時配合「新科技」、「新市場」及「新業務模式」三大策略支柱，為本集團帶來強勁的增長動力。具體而言，本集團聚焦研發的投資及業務發展於：創新建築科技，其中包括機電裝備合成法（「MiMEP」）、裝配式設計（「DfMA」）及建築信息模擬（「BIM」）；智能解決方案，其中包括人工智能（「AI」）驅動的數碼分身技術、用於屋宇及工業廠房的能源管理技術、可再生能源、綜合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的管理、室內環境質素管理、數據管理分析、機械人解決方案、智慧屋宇管理系統、智慧燈柱等；以及針對氣候解決方案、淨水以及廢物及污水處理的嶄新環保技術，以滿足客戶的需求並為社會創造價值。除了積極推進我們在英國及美國的升降機及自動梯分部的業務拓展，以建立我們的一條龍業務模式（即從設計、製造、施工以至優質服務），本集團亦開拓中東及其他國家的新市場。

除了工程及技術方面的卓越能力外，本集團致力保持「誠信」及提供「以客為本」的服務，以維持我們領先的市場地位。透過僱員行為守則，我們讓每位僱員清楚了解恪守商業道德及避免利益衝突的要求，並透過營運程序及定期培訓，讓他們溫故知新。此外，維持良好水平的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管理，亦是我們的核心價值。本集團於2024年5月，在渠務署舉辦的「工地安全及整潔獎勵計劃(2023)」中，榮獲維修合約（機電工程科）組別的優異獎。

我們位於葵涌的新總部安樂工程大廈經已竣工，來自不同辦公室的各營運單位，目前正分批遷入大廈工作。新總部預計將於2024年第三季全面投入運作，屆時各營運單位的員工可在同一大廈辦公，並享用新總部完善的基礎設施。新總部配備卓越的基礎設施，除了讓我們更好為客戶及業務夥伴提供服務外，亦進一步提升部門協作和生產力。

環球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然而機電工程服務和資訊及通訊科技解決方案的需求依然殷切。持續的市場需求，與創新科技的快速增長、醫療需要、追求經濟和環境轉型的動力，以及延長現有設施服務週期的需要息息相關。此外，當前的市場環境亦衍生許多機遇。為了把握這些機遇，並大幅提高我們成功的機會，本集團正採取多項措施增強整體實力，包括通過專業培訓提升員工技能，積極招聘及挽留人才，重組營運單位以進一步提高效率，制定及優化各項流程，並且審慎探索具協同效應的股權合作及其他夥伴合作關係。

屋宇裝備工程

屋宇裝備工程業務在2024年上半年有效推進多項工程，實際交付其手頭的強勁訂單（包括今年新啟動的項目），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21.11億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7.48億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屋宇裝備工程業務的手頭合約價值55.85億港元（2023年6月30日：61.50億港元）。2024年上半年獲授的新合約總值為18.81億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4.61億港元）。根據招標時間表，多項已投標的中標情況將於年內稍後時間分階段公佈。

本集團於屋宇裝備工程領域繼續維持領導地位，除了佔據可觀的市場份額，也在知名客戶群中享有良好聲譽。集團近期取得多個新機電工程服務項目，包括為銅鑼灣加路連山道一幢甲級寫字樓，提供全港其中一個最高度採用MiMEP創新建築技術的方案，以及其他多個位於澳門的大型項目，令我們目前擁有龐大及可持續的手頭合約，此將為我們的未來溢利作出貢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常性維修保養收益為2.05億港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84億港元增加11.3%。我們於2024年上半年，於基礎設施營運、數據中心及房屋項目板塊中，取得多份新維修保養合約，總值1.25億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49億港元），進一步增加經常性收益來源。

本集團繼續投資BIM及MiMEP等創新科技，以提升生產力、工作安全及工程質素，包括於中國內地設立全新的MiMEP設施，連同我們目前在香港的MiMEP設施，將進一步加強技術實力。

環境工程

在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實際交付的項目訂單中，環境工程業務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達6.21億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23億港元）。

於報告期內，我們獲授兩個重要項目工程合約，包括有助加強地區氣候適應能力的元朗的防洪壩及明渠改善計劃，以及屯門稔灣堆填區的新滲濾液污水處理廠項目。此外，我們已參與多項工程項目的投標，根據目前的招標時間表，這些項目的中標結果，將於年內稍後時間分階段公佈。

於2024年6月30日，環境工程業務的手頭合約總值為45.14億港元（2023年6月30日：45.99億港元），其中包括取得八份新合約或重大更改施工訂單，展現我們為各類環境基礎設施提供優質項目管理服務的專業實力。這些工程項目，將支持香港在供水、污水處理、廢物管理、環境保護、發電廠及公共房屋方面的可持續發展。

除了氣候解決方案、淨水、廢物及污水處理等技術，包括AI驅動的數碼分身技術，本集團為環境基礎設施推行多項創新的優化、保護、營運及維修保養方案，以延長設施的生命周期，並確保它們能為香港提供卓越服務。這些方案不僅適用於食水及污水處理，以至固體廢物管理設施的相關機電工程設備之設計和建造服務，亦涵蓋相關營運及維修保養服務。

於報告期內，除了香港及內地，本集團亦參與其他地區的工程投標活動，當中包括位於菲律賓特蕾莎(Teresa)的食水處理設施工程，以及杜拜的抽水站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訊、通訊及屋宇科技(ICBT)

在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交付的項目訂單中，ICBT業務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2.95億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11億港元）。於2024年6月30日，ICBT業務的手頭合約價值9.38億港元（2023年6月30日：9.41億港元）。根據招標時間表，我們多項已投標的工程之中標結果，將於年內稍後時間分階段公佈。

在推動香港轉型為「智慧城市」和「智慧經濟」的過程中，本集團已做好充分準備以把握機遇。ICBT業務提供的綠色及智慧屋宇解決方案，結合各種資訊及通訊科技，包括AI驅動的數碼分身技術、能源管理技術、可再生能源、綜合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的管理、室內環境質素管理、機械人解決方案及智慧燈柱等。我們的解決方案和服務，涵蓋公營及私營領域的所有行業及市場板塊，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數據中心、醫療及基礎設施等。

我們配備AI視頻分析技術的尖端閉路電視系統，已獲香港島南區最大的生活時尚購物中心採用。該座新綜合大樓佔地逾51萬平方呎，設有逾100間零售店、餐廳及電影院，透過我們先進的監控及分析技術方案，加強保安及優化營運表現。

除商業領域外，本集團已獲授一份工程合約，為將軍澳區內港鐵站上蓋的最大型住宅發展項目，供應及安裝超低電壓（「ELV」）設備和屋宇管理系統。

此外，本集團亦已獲授一份車輛自動清關支援系統的合約，提供創新解決方案，簡化日益擴大的邊境過關流程需求，提升商務及私家車用戶過關的效率及便利程度，確保清關過程順暢。

我們正積極爭取與不同生產商合作，擴大我們的技術服務。我們目前正與一家全球知名的抽泵設備公司合作，提供數碼方案，包括現成的BIM資產、預製組件、物聯網（「IoT」）整合及AI分析服務。

這些近期的成果，充分彰顯本集團在技術上繼續處於領導地位，以及在跨領域提供先進技術方案的卓越能力。隨著我們擴大業務範圍，並提升專業服務，我們將繼續與客戶緊密合作，推動創新，讓市民的生活、工作及與環境互動的方式更為美好。

升降機及自動梯

在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交付的項目訂單中，升降機及自動梯業務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2.39億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0億港元），這有賴我們在英國取得海外項目，帶動高收入。最近所收購的兩家英國升降機公司已綜合入賬本集團的營運中。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旗下升降機、自動梯及自動人行道國際品牌Anlev Elevator Group（「Anlev」）的手頭合約為6.67億港元（2023年6月30日：5.86億港元）。根據招標時間表，多項已投標工程的中標結果將於年內稍後時間分階段公佈。於報告期內，溢利主要來自香港商業大廈及政府樓宇的維修保養合約。

作為本集團旗下知名品牌及升降機、自動梯和自動人行道的市場領導者，Anlev於亞洲、美洲及歐洲為數以百萬計用戶提供服務，表現廣受客戶認可，尤其以良好的安全及服務質素見稱。Anlev在香港特區政府機電工程署推出的「註冊升降機及自動梯承辦商表現評級」中，已連續46個季度榮獲「安全之星」及五顆「質素之星」，在安全及服務質素表現方面均獲得最高級別認可。

作為本集團發展策略的一部分，Anlev已推進英國業務的擴張。其美國聯營公司在紐約的業務亦走出新冠疫情的影響而取得進展，並將業務進一步擴展至美國南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美國聯營公司的業務扭虧為盈，主要原因是期內確認的毛利率較高及其一次性保險索償收入淨額，但部分盈利被其除稅後的品牌減值虧損所抵銷。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36頁附註12(ii)。

憑藉設計、製造和建設及提供升降機和自動梯服務的綜合實力，Anlev努力不懈進行產品開發，不僅有助滿足客戶需求，更有助在行業的競爭中取得先機。過程中，Anlev正建立規模效應，以提高生產及營運效率、質素及價格競爭力，並將我們卓越的六星服務從香港引進至其他市場。

創新、資源管理及其他經營項目

本集團重視培養創新文化，以持續為客戶開發用途廣泛的解決方案，包括AI、機械人方案、優化節能、能源儲存、可再生能源、數碼化及環境保護，最終達到造福社會的目標。配合最新的創新解決方案，新成立的智慧數據自動化（「SDA」）業務發展部門旨在為水處理廠、污水處理廠、關鍵設施例如數據中心，以及其他工業設施的營運及維修保養領域的客戶帶來裨益。此外，另一個新成立的業務發展部門已推出機械處理解決方案，包括綜合起重和吊裝系統，以及相關機電系統的智慧選項，以迎合廣泛的客戶需求。這些業務發展創新方案迎合新出現的客戶需求，鞏固了我們在行業中領先市場的地位，並推動我們業務的長期穩定增長。

本集團作為採用先進建築技術的行業先驅，於2024年6月30日，已將BIM、DfMA及MiMEP技術，成功應用在超過50%的屋宇裝備工程項目上。該等技術大大提高項目管理的效率、質量及安全性，並促進行業數碼轉型。

本集團依照香港BIM發展的路線圖，透過向僱員提供各種優質教育及培訓機會，提升我們在BIM領域的整體實力。此外，我們鼓勵工程人員考取獲得行業認可的CIC認證BIM經理／CIC認證BIM協調員（BIM CCBM/CCBC）資格。

我們的優勢亦延伸至數據分析及編程，開發了適用於機械、電氣及管道（「MEP」）各學科的自動計算演算法，減少手動計算，從而提高準確性和速度。

我們開發的污水處理系統「安裝工程一體化磁介質高效沉澱池III（AMSFS III）」利用BIM、組裝合成建築法（「MiC」）及MiMEP建造而成，於「香港綠色創新大獎」中獲得「優異獎」，印證本集團於綠色創新方面的承諾，亦為環境帶來裨益。

新冠疫情影響

全球正逐步從新冠疫情中復常，本集團亦致力把握經濟復甦帶來的每個機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隨著香港與中國內地邊境全面開放，加上高鐵、港珠澳大橋、深中通道等便捷的道路基礎設施開通，促進了香港與內地城市的商務交流和合作。本集團藉此吸引及挽留來自大灣區的人才，以應對香港瞬息萬變的人力資源市場，並支持我們核心及不斷擴展的業務。

財務回顧

於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收益為32.65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243億港元或14.9%，該增加主要來自屋宇裝備工程業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4.777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390萬港元或5.3%。2024年上半年的毛利率為14.6%，較去年同期減少1.4%（2023年上半年：16.0%）。

於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8,240萬港元。值得注意的是，於2024年上半年，我們於美國的聯營公司有權獲得並錄得一次性保險索償收入淨額3,100萬港元。因此，本集團於期內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包括分佔該一次性保險索償收入淨額的1,520萬港元。倘撇除此分佔淨額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調整後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6,720萬港元，接近本公司於2024年5月27日發出公告所示的估計綜合純利6,000萬港元至6,500萬港元。該金額與本公司於2024年5月27日刊登的公告所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調整後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7,470萬港元（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375億港元，在撇除一次性攤薄收益1.241億港元及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一次性收益3,870萬港元後的結餘）相若。2024年與2023年首六個月經調整後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差異主要是由於項目的階段性差異（即約10.0%或750萬港元）。

本集團維持強勁現金水平及充足的已承諾銀行信貸，為增長及發展提供資金。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1.473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9.064億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現金流入淨額為2.409億港元，包括期內活化及綠色貸款提取總額2.387億港元。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銀行借款結餘為5.195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3.200億港元），主要包括未償還的按揭貸款（用於2021年收購安樂工程大廈）結餘2.559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2.633億港元）、活化貸款結餘1.343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無）及綠色貸款結餘1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無）。

銀行借款結餘總額5.195億港元中，非流動負債3.479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2.488億港元）主要指按揭貸款結餘2.413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2.486億港元）及活化貸款結餘1.065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無）。

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計量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簡明綜合業績，呈列一項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計量，即撇除(i)中國內地聯營公司私人配售後的攤薄收益、(ii)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收益，及(iii)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保險索償收入淨額後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本公司管理層認為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計量能為投資者更有意義地呈現本集團財務業績。然而，使用此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非公認會計準則財務計量應被視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財務業績的補充分析而非替代計量。

收益

於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呈報的總收益為32.654億港元，較2023年上半年增加4.243億港元或14.9%。屋宇裝備工程業務的收益增幅為3.634億港元。

毛利

於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毛利為4.777億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538億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率為14.6%（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0%），較去年同期下降1.4%。屋宇裝備工程業務及環境工程業務的毛利率下降部分被ICBT業務的較高毛利率所抵銷。

其他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1,230萬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90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

其他收益及虧損

較去年同期的淨收益1.445億港元相比，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為淨虧損1,640萬港元。於2023年上半年，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聯營公司完成私人配售後，錄得攤薄收益1.241億港元及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收益3,870萬港元。2024年上半年並無確認此類一次性收益。

行政開支

於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4,260萬港元或13.4%至3.609億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183億港元）。若剔除於2023年下半年收購兩家英國附屬公司應佔的行政開支1,570萬港元，則較同期增加2,690萬港元或8.5%，主要是由於年薪增加及其他行政開支上升。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與2023年上半年相比，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增加780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2024年上半年應佔一間美國聯營公司溢利140萬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應佔虧損940萬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美國聯營公司的業務扭虧為盈，主要原因是期內確認的毛利率較高及分佔其一次性保險索償收入淨額1,520萬港元，但部分盈利被分佔其除稅後的品牌減值虧損約1,890萬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及融資職能由香港總部集中監控。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保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11.473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9.064億港元），其中71.1%、27.1%、1.2%及0.6%（2023年12月31日：68.4%、29.0%、1.3%及1.3%）分別以港元（「港元」）或澳門元、人民幣（「人民幣」）、美元及其他貨幣計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5.195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3.200億港元），主要指安樂工程大廈的未償還按揭貸款及活化貸款，以及一筆短期綠色貸款。除計劃於2041年年底償還的按揭貸款外，剩餘借款將於五年內結清。貸款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

此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以債券、銀行透支及貸款形式的銀行融資及貿易融資約27.047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26.734億港元），並已動用其中約12.514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9.498億港元）。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英國經營業務，並無面臨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將通過檢討匯率波動，繼續密切監控其貨幣風險。

本集團已就計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外幣交易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並無透過外幣借款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外幣淨投資。

本公司股份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本公司2019年的全球發售，本公司透過將其股份上市籌集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3.357億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2.759億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誠如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獲悉數動用，於2023年12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為約5,980萬港元，全部擬用於收購或投資公司，且於2024年上半年尚未使用。

延遲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是由於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不明朗，故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在物色業務收購及投資機遇時審慎行事。鑒於此不明朗因素，於作出收購及投資決定前，需要考慮多種因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將繼續謹慎但積極地尋求合適的新業務及投資機會，旨在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董事會認為，有關延遲並非重大，且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亦無變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27日的公告所載，董事會議決更改截至2020年10月31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下表載列原分配、截至2020年10月31日的經修訂分配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實際用途：

	原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自2020年		自2024年	
		截至2020年 10月31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0月31日 經修訂分配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1月1日至 2023年 12月31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月1日至 2024年 6月30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支持擴大及發展屋宇裝備工程業務	67.1	34.6	42.4	42.4	-	-	-
加強環境工程業務的工程能力							
— 收購、投資、合作或組建合營企業	59.3	17.1	5.6	5.6	-	-	-
— 支持環境工程業務的擴張及發展，包括項目營運 資金需求以及加大投資開發先進的環境 處理技術	41.4	0.5	40.9	40.9	-	-	-
加強ICBT業務的工程能力							
— 成立專門的研發團隊	19.3	6.0	13.3	13.3	-	-	-
— 收購或投資於擁有創新技術的公司	47.8	-	-	-	-	-	-
擴大及發展升降機及自動梯業務							
— 擴大現有生產設施及建設新生產廠房	54.1	-	-	-	-	-	-
— 在中國內地設立出口銷售辦事處及銷售和 服務中心	13.0	-	-	-	-	-	-
— 擴大現有生產設施	-	-	67.1	67.1	-	-	-
收購或投資公司	-	-	68.0	8.2	59.8	-	59.8
一般營運資金	33.7	31.8	8.4	8.4	-	-	-
總計	335.7	90.0	245.7	185.9	59.8	-	59.8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儘管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合適的新業務及投資機遇，惟於本報告日期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未來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資產負債比率及債務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即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至23.9%（2023年12月31日：15.1%），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提取活化貸款及短期綠色貸款。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資產合共9.389億港元作為一般短期銀行融資、按揭貸款及為活化及翻新安樂工程大廈的貸款融資的擔保（2023年12月31日：8.540億港元）。本集團部分物業及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活化成本的產生導致安樂工程大廈的價值增加。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已訂約但並無撥備資本承擔為2,690萬港元。在上述資本承擔當中，2,460萬港元與活化安樂工程大廈及相關廠房及設備有關，以及230萬港元用於擴大本集團現有南京升降機及自動梯的生產設施。

除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除本集團若干銀行信貸外，約1.800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1.800億港元）為指定用作活化用途，1.387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零）已動用。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尚未解除履約保證約5.966億港元（2023年12月31日：5.866億港元），乃由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對客戶的合約責任的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向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彼等支付有關金額或履約保證規定的金額及本集團將會承擔對該等銀行作出相應補償的責任。履約保證將於有關承包工程完成時解除。

本集團於正常營運過程中涉及訴訟。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面臨若干與該等未決訴訟有關的法律程序。本集團已根據當前的事實及情況就任何可能損失作出充足撥備。

報告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終結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人力資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在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英國聘有2,725名僱員（2023年6月30日：2,701名）。

本集團持續為不同職級的僱員提供培訓，提升團隊的能力、知識、技能，以及培育堅守誠信、以客為本及領導才能。於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合共252節內部培訓課程，總培訓時數逾21,000小時。自1980年代起，本集團持續推行香港工程師學會畢業生培訓計劃及職業訓練局學徒訓練計劃，已培育逾1,100名年輕工程師及技術人員。於2024年上半年，逾130名年輕僱員參與相關培訓計劃。其中，本集團的香港工程師學會畢業生培訓計劃最近達致重要的里程碑，我們在現有的機械、電氣、環境、屋宇裝備及能源界別外，成功申請開辦控制、自動化及儀器儀表與電子等新的專業範疇，將進一步加強我們對青年人才的培訓。

本集團非常重視推動僱員的持續發展，致力營造積極、高效的工作環境，亦提供機會讓僱員發揮所長。此外，我們透過可持續的職業發展平台，加上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鼓勵僱員努力不懈。本集團將致力吸引與我們持相同願景及價值觀的人才，亦會挽留現有僱員。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的目標制定及績效評估制度，並將薪酬與績效掛鉤，讓我們能與僱員分享成果，同時實現業務目標。

本集團重視僱員安全，我們適時更新內部程序及工作指示，重點關注熱壓力風險評估及控制措施。我們特設「智能工地安全系統工作組」，開發綜合系統，結合先進技術，以達到最佳的安全性及效率。例如，我們為高空作業人員提供結合AI及IoT技術的智能安全帶系統，以及提供能增強安全性、效率及可持續性的焊接機械人。此外，我們亦採用先進的實景捕捉技術進行動態風險評估，確保僱員在安全的環境工作。我們對保障僱員安全及提升技術水平方面的承諾，讓我們領先同儕。

我們對工匠精神及追求專業的堅持，植根我們的企業文化。此外，我們透過ATAL康樂事務會（「ARWA Club」）加強僱員歸屬感。為塑造快樂而健康的工作環境，ARWA Club積極舉辦不同體育及福利活動，包括成立龍舟隊、保齡球隊、羽毛球隊、籃球隊及足球隊等運動隊伍。

本集團對服務客戶及與業務夥伴合作設有嚴格道德操守要求。僱員須遵守本集團的行為守則，守則內容會定期檢討及更新。本集團定期安排培訓課程，確保僱員充分了解及遵守與業務相關的法規，包括《競爭條例》、《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平等機會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和《防止賄賂條例》等。

憑藉我們的策略及努力，本集團於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舉辦的「卓越人力資源獎2023/24」中獲得多項殊榮，包括「見習管理人員培訓計劃獎－銀獎」、「學習及發展獎－銅獎」及「人才招聘獎－銅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本集團對業務前景保持樂觀，乃基於本集團目前擁有的大量手頭合約、在增長業務領域佔據領導地位、以及投標活動的強度。本集團不斷成功把握業務新機遇，並持續贏得投標合約，為本集團奠定良好基礎，鞏固了在業內的競爭力，增加收益、擴展客群及市場。本集團穩健的流動資金、低負債水平及強勁的經常性現金流，讓本集團在財務上具備靈活性，以承接新項目，並為未來的業務發展作長遠部署。

預計指出於2031至2032年度，僅在香港，每年的整體建造工程量，將達到約3,000億港元。本集團預期翻修和維修保養工程將會增加，與新建築項目並行。政府計劃的2024至2025年度每年資本支出為約902億港元，這將為我們帶來重要機遇。集團的整體市場機遇涵蓋醫療、基礎設施、數據中心、智慧技術、先進的廚餘處理技術、改造現有建築項目以促進城市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等。

我們在BIM、MiC、MiMEP、機械人解決方案及其他先進建築技術方面的投資，不僅提高生產力和效率，也提升安全性及項目質素，從而鞏固我們的競爭地位。

我們早著先機，一早意識到研發的重要性，因此在數碼業務、綠色和環保業務方面建立了獨特的領先地位。藉著相關優勢，我們目前繼續積極投資開發數碼分身、IoT、AI及大數據分析以及其他尖端技術。政府致力推行的先進數碼項目，以及增加開放數據的使用，為我們創造絕佳的機會，讓我們不僅可以在數據中心等現有市場上參與競爭，也讓我們有機會開拓新的細分市場，滿足新需求，從而提高我們的增長和盈利能力。本集團在智慧自動化系統的應用成果，及「以客為本」的方針廣受認可，使我們不論在成熟或新興行業中，特別是需要快速推出的項目及營運與維修保養服務，均成為客戶的首選供應商。

本集團與不同的夥伴，包括中國內地的設計學院、技術供應商及全球產品代理商合作，積極為業務增值。在「新科技」、「新市場」及「新業務模式」的策略支柱指引下，我們不僅保持市場領先地位，還擴大營運及維修保養服務的實力，制定新標準，精益求精，持續改善我們的服務水平。

本集團致力持續強化管治，定期檢討更新指引，確保工作流程切實有效，規範團隊協作，並加強溝通，從而克服挑戰，實現持續增長。本集團在吸引和挽留僱員方面取得進展，並已提供一系列僱員發展機會和人才招聘活動。與此同時，本集團利用政府的特定行業輸入勞工計劃，包括補充勞工優化計劃等，積極應對香港人力市場的挑戰。

本集團穩健的流動資金、低負債水平及強勁的經常性現金流，確保本集團在財務上具備靈活性，以承接新項目贏取投標，把握現時環境中的種種機遇，為未來的業務發展作長遠部署。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合適而具協同效益的商機，包括在適當時候擴展業務至東亞、東南亞、中東及其他地區。我們的核心價值和工匠精神，激勵每一位員工精益求精，並恪守「重承諾、慎履行、獻成果」的座右銘。我們會繼續秉承這些原則，積極把握新機遇和龐大的潛在商機，並維持穩健的手頭合約，與持份者建立互信，維持市場的領導地位。我們堅信，我們將繼續維持穩健的業務增長，並為股東創造最佳投資回報。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致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德勤

緒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18至45頁的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上述規則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乃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吾等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所進行的審核範圍小,故不能使吾等獲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令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事項。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8月26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265,383	2,841,055
銷售及服務成本		(2,787,685)	(2,387,255)
毛利		477,698	453,800
其他收入		12,260	11,929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16,385)	144,546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後	14	1,649	(9,747)
銷售及分銷開支		(545)	(1,647)
行政開支		(360,896)	(318,30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3	(7,797)
財務成本	5	(8,366)	(5,318)
除稅前溢利		105,468	267,462
所得稅開支	6	(23,188)	(29,942)
期內溢利	7	82,280	237,520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虧損)收益		(2,655)	565
物業重估(虧損)收益有關的所得稅		438	(93)
		(2,217)	472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7,749)	(26,238)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而對累計匯兌儲備之重新分類		-	1,405
於一間聯營公司攤薄權益而對累計匯兌儲備之重新分類		-	1,504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權益而對累計匯兌儲備之重新分類		267	-
		(17,482)	(23,32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除稅		(19,699)	(22,85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62,581	214,663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2,409	237,520
非控股權益		(129)	-
		82,280	237,520
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2,734	214,663
非控股權益		(153)	-
		62,581	214,663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	9	6	17
攤薄	9	6	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4,260	4,48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925,506	851,147
使用權資產	11	37,075	48,616
無形資產		1,648	1,96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	457,885	484,056
按金		18,591	6,11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57	4,280
遞延稅項資產		16,791	17,306
		1,462,913	1,417,963
流動資產			
存貨		82,742	88,808
合約資產	13	1,294,436	1,346,713
貿易應收款項	14	1,175,270	1,178,21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3,614	148,16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2	–	–
應收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7,506	5,746
衍生金融工具		–	1,468
可收回稅項		16,468	27,4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103	18,4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47,345	906,424
		3,882,484	3,721,38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15	644,237	775,6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6	1,825,998	1,743,574
合約負債		79,455	78,643
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10,768	9,165
銀行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17	171,638	71,280
衍生金融工具		1,079	–
租賃負債		20,848	37,758
應付稅項		25,904	14,058
		2,779,927	2,730,119
流動資產淨額		1,102,557	991,26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65,470	2,409,2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14,000	14,000
儲備		2,163,767	2,112,3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77,767	2,126,376
非控股權益		2,633	2,786
權益總額		2,180,400	2,129,162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責任		7,653	6,776
銀行借款 — 於一年後到期	17	347,866	248,766
租賃負債		14,960	8,482
遞延稅項負債		13,101	14,420
遞延收入		1,490	1,625
		385,070	280,069
		2,565,470	2,409,23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庫存股儲備 千港元	股份獎勵 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附註b)					(附註a)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4,000	358,704	(8,356)	20,220	5	32,306	(27,974)	20,024	1,653,977	2,062,906	-	2,062,906
期內溢利	-	-	-	-	-	-	-	-	237,520	237,520	-	237,52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	-	-	472	(23,329)	-	-	(22,857)	-	(22,857)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472	(23,329)	-	237,520	214,663	-	214,663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8)	-	-	-	-	-	-	-	-	(62,795)	(62,795)	-	(62,795)
確認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開支	-	-	-	9,251	-	-	-	-	-	9,251	-	9,251
註銷股份獎勵	-	-	-	(16,876)	-	-	-	-	16,876	-	-	-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000	358,704	(8,356)	12,595	5	32,778	(51,303)	20,024	1,845,578	2,224,025	-	2,224,025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14,000	358,704	(20,568)	16,108	5	30,414	(38,329)	25,046	1,740,996	2,126,376	2,786	2,129,162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	82,409	82,409	(129)	82,280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2,217)	(17,458)	-	-	(19,675)	(24)	(19,699)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	(2,217)	(17,458)	-	82,409	62,734	(153)	62,581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8)	-	-	-	-	-	-	-	-	(13,863)	(13,863)	-	(13,863)
確認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開支	-	-	-	3,109	-	-	-	-	-	3,109	-	3,10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附註18)	-	-	(451)	-	-	-	-	-	-	(451)	-	(451)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	-	-	-	-	-	-	(138)	-	(138)	-	(138)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000	358,704	(21,019)	19,217	5	28,197	(55,787)	24,908	1,809,542	2,177,767	2,633	2,180,400

附註：

- (a) 其他儲備指位於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的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以及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責任的儲備。

根據位於中國的企業所適用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設立法定盈餘儲備金。分配至該儲備的撥款乃自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顯示之除稅後溢利中撥付至少10%，而其金額及分配基準由董事會每年釐定。倘法定盈餘儲備的餘額已達有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可不再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方式轉換為資本。

根據澳門商法典的條款，於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每年須將有關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顯示之除稅後溢利最少25%撥入法定儲備賬，直至結餘達到有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該法定儲備不可用於分派予附屬公司股東。

- (b)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透過其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於市場上購入其自身普通股合共430,000股(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未經審核))股份。庫存股及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8及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68,291	181,644
存貨減少(增加)	1,421	(24,956)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51,276	(51,989)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1,257	33,56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18,848	2,30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減少	(129,514)	(170,2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減少)	94,896	(24,516)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182	(21,529)
遞延收入減少	(135)	(134)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207,522	(75,900)
已付稅項	(755)	(408)
衍生金融工具淨額結算產生的付款	(637)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06,130	(76,308)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5,358	7,227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084)	(19,54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13,614)	(3,6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2	156
支付租賃按金	(440)	(1,889)
租賃按金退還	206	–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4,222)	(881)
向合營業務夥伴墊款	(1,760)	(7,106)
向一間聯營公司墊款	–	(2,000)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7,344	7,144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	58,89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12,200)	38,39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付財務成本	(8,447)	(5,010)
已付及已資本化的在建工程利息	(1,269)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451)	-
償還租賃負債	(21,453)	(17,113)
新籌得銀行借款	238,711	30,000
償還銀行借款	(38,931)	(37,312)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13,863)	(62,795)
合營業務夥伴墊款	1,603	-
向合營業務夥伴還款	-	(4,81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5,900	(97,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49,830	(134,954)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6,424	976,028
匯率變動的影響	(8,909)	(5,935)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	1,147,345	835,13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載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以重估值或公允價值(如適用)計量除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已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2020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板塊資料

本集團自三個主要來源確認收益，即承包工程、維修工程及銷售商品。

(i)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下文為按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益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之時間及收益類別		
於一段時間確認及長期合約		
承包工程	2,585,340	2,219,660
維修工程	614,741	565,122
	3,200,081	2,784,782
於某一時點確認及短期合約		
銷售商品	65,302	56,273
	3,265,383	2,841,055
地區資料		
香港	2,795,938	2,459,875
澳門	291,946	221,971
中國內地	110,284	152,024
英國	63,657	5,303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37	18
其他	3,521	1,864
	3,265,383	2,841,05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板塊資料 (續)

(ii) 獲分配至剩餘履約客戶合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各報告期末，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承包工程	9,398,274	8,952,639
維修工程	2,124,567	2,384,439
銷售商品	181,450	122,483
	11,704,291	11,459,561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板塊表現之資料，專注於已付運或已提供之商品或服務的類型。於達致本集團可呈報板塊時，概無匯集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板塊。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呈報板塊及經營板塊如下：

屋宇裝備工程：	提供機電工程屋宇裝備工程服務，涵蓋暖通空調系統、消防系統、給排水系統及電氣系統及超低電壓系統的設計、安裝、測試及調試及維修
環境工程：	提供環境工程系統的設計、建造、運營及保養之整套解決方案，可用於污水處理、給水處理、固體廢物處理、污泥處理及氣體處理
資訊、通訊及屋宇科技(「ICBT」)：	提供廣泛的智能系統、資訊及通訊科技(ICT)和建築技術系統的設計、安裝及服務
升降機及自動梯：	提供i)以「Anlev Elex」商標售賣的各種升降機及自動梯的設計、供應及安裝之整套解決方案；及ii)升降機及自動梯的維修及保養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板塊資料(續)

板塊收益對賬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屋宇 裝備工程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承包工程	1,905,922	363,480	202,741	113,197	2,585,340
— 維修工程	205,128	223,898	68,344	117,371	614,741
— 銷售商品	298	33,210	23,485	8,309	65,302
總收益	2,111,348	620,588	294,570	238,877	3,265,383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屋宇 裝備工程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承包工程	1,561,499	365,565	227,060	65,536	2,219,660
— 維修工程	184,358	232,891	58,028	89,845	565,122
— 銷售商品	2,111	24,068	25,830	4,264	56,273
總收益	1,747,968	622,524	310,918	159,645	2,841,05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板塊資料(續)

板塊收益及業績

下列為按經營及可呈報板塊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屋宇 裝備工程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板塊間 對銷／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外部	2,111,348	620,588	294,570	238,877	—	3,265,383
— 板塊間	35,297	—	27,079	2,688	(65,064)	—
總收益	2,146,645	620,588	321,649	241,565	(65,064)	3,265,383
板塊溢利	68,616	35,406	12,247	17,587	—	133,85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856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						(12,645)
銀行利息收入						5,358
財務成本						(8,366)
未分配收入／收益						1,055
未分配開支／虧損						(15,646)
除稅前溢利						105,468
所得稅開支						(23,188)
期內溢利						82,280
其他板塊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2	942	362	2,781	5,993	10,7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46	2,511	2,173	1,538	13,208	22,776
無形資產攤銷	—	—	—	—	301	301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已確認 (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2,780	(1,671)	1,298	(4,056)	—	(1,6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9)	(3)	11	—	9	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板塊資料(續)

板塊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屋宇 裝備工程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板塊間 對銷/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外部	1,747,968	622,524	310,918	159,645	—	2,841,055
— 板塊間	2,930	—	26,554	1,013	(30,497)	—
總收益	1,750,898	622,524	337,472	160,658	(30,497)	2,841,055
板塊溢利(虧損)	82,326	45,675	(17,850)	12,427	—	122,57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3,580
視作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攤薄之收益						124,125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						(19,000)
租賃重新計量收益						3,366
銀行利息收入						7,227
財務成本						(5,318)
未分配收入/收益						39,372
未分配開支/虧損						(8,468)
除稅前溢利						267,462
所得稅開支						(29,942)
期內溢利						237,520
其他板塊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45	891	389	2,736	7,281	12,0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39	805	2,419	629	12,319	19,611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已確認(撥回)						
減值虧損, 淨額	3,165	8,128	(633)	(887)	(26)	9,7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495	—	—	(2)	—	493

經營板塊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板塊溢利(虧損)指各板塊賺取的溢利(虧損), 當中並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視作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攤薄之收益、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租賃重新計量收益及財務成本。此為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板塊間收益按現行市場費率收取。

板塊資產及負債

由於有關資料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 因此, 概無披露按經營板塊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附註12)	-	38,725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附註12)	(12,645)	(19,000)
視作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攤薄之收益(附註12)	-	124,1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8)	(493)
匯兌虧損淨額	(3,457)	(2,177)
租賃重新計量收益	126	3,366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提前終止的租賃負債的收益	86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權益的虧損	(267)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220)	-
	(16,385)	144,546

5.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5,998	2,251
租賃負債利息	1,063	1,712
銀行融資附屬成本	1,305	1,355
	8,366	5,3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	20,707	30,454
澳門	2,130	1,126
中國企業所得稅	764	443
	23,601	32,02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1)	46
英國	(99)	-
	(100)	46
	23,501	32,069
遞延稅項	(313)	(2,127)
	23,188	29,942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萬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00萬港元的溢利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繳稅。

因此，符合資格的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8.25%（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00萬港元而言）及16.5%（就超過200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而言）計算。

根據澳門補充所得稅法例，公司被劃分為A組及B組納稅人。A組納稅人根據其實際應課稅溢利予以評稅。B組納稅人基於澳門財政局所確定的視作溢利予以評稅。本集團擁有A組及B組納稅人，而於兩個期間內，澳門補充所得稅乃根據應課稅溢利中超過600,000澳門元的部分按12%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期間內，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並已取得相關稅務當局之批准將適用稅率削減至15%，為期三年，直至2024年為止。

對於身為中國稅務居民的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倘使用於2008年1月1日或之後所賺取溢利產生的未分派盈利向其直接控股公司（非中國稅務居民）宣派股息，則該等公司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股息預扣稅。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稅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國稅發[2008]112號，直接擁有內地公司至少25%資本的香港居民公司，適用5%的股息預扣稅稅率。倘香港居民公司直接擁有大陸公司的股本少於25%，則適用10%的股息預扣稅稅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本集團聯營公司分別採用5%及10%的預扣稅稅率（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5%及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開支(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股息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負債撥回約20,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97,000港元(未經審核))已計入損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支付預扣稅約764,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14,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上述導致股息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負債撥回約784,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11,000港元(未經審核))已計入損益。

7.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董事薪酬	14,747	20,551
— 薪金及其他福利	690,811	603,24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31,466	27,91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不包括董事)	1,297	5,012
	738,321	656,72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140,083	129,517
無形資產攤銷	30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760	12,0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776	19,611
存貨撇減，淨額	3,378	3,774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2,547	(1,15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	(73)
減：就期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	69
	—	(4)
核數師薪酬	3,043	2,75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股息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第二次中期股息 — 每股1港仙(2023年：2022年特別股息 — 每股4.5港仙)	13,863	62,795

本中期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決定將會向於2024年9月16日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38港仙，總額約為32,993,000港元。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82,409	237,520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普通股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86,528,000	1,395,438,000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12,620,220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99,148,220	1,395,438,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每股盈利(續)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就受託人所持股份之效應而予以調整。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有假設若干本公司的獎勵股份的影嚮。除上述獎勵股份外，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其他攤薄潛在普通股。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並未就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的任何變動而予以調整，有關變動乃由於轉換聯營公司發行的可轉換債券導致聯營公司的普通股數目增加。此乃由於可換股債券具反攤薄效應所致。

10. 投資物業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允價值		
期／年初	4,480	589,720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585,000)
公允價值變動	(220)	(240)
期／年末	4,260	4,480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有限公司於各相關日期進行的估值計算得出。仲量聯行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學會的會員，具備適當資歷及對相關地點類似物業進行估值的近期經驗。有關估值符合國際估值準則，乃參考相同地點及狀況的同類物業的市場交易價格並假設本集團目前對該投資物業的使用乃其最高及最佳用途並按直接比較法釐定。所使用的估值方法較過往期間相比並無出現變動。

本集團位於香港以賺取租金的投資物業乃使用公允價值模型計量，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投資物業賺取的租金收入約為73,000港元(未經審核)。投資物業於兩個期間已作出抵押，用以獲取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一間位於葵涌的物業（「安樂工程大廈」）的銀行利息開支約1,431,000港元（未經審核）已資本化為在建工程。安樂工程大廈已抵押為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銀行借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放約87,997,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767,000港元（未經審核）），其中有關安樂工程大廈的約78,849,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未經審核））確認為在建工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訂立若干新租賃協議，租期介乎兩年至五年。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約13,826,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835,000港元（未經審核））及租賃負債約13,826,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835,000港元（未經審核））。

1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投資成本		
香港以外上市(附註i)	91,817	91,817
非上市	240,840	240,840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ii)	(137,245)	(124,600)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已收股息(附註ii)	262,473	275,99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57,885	484,056
已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	546,255	827,94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附註iii)	118,427	118,427
減：分佔超出投資成本的收購後虧損	(121,631)	(118,42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額外權益責任(附註16)	(3,204)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續)

附註：

- (i)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南京佳力圖機房環境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佳力圖」)向15名新投資者發行合共約83,221,000股(未經審核)新普通股，使得本集團於南京佳力圖的權益由2022年12月31日的21.44%(經審核)減少至16.83%(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視作攤薄收益約124,125,000港元(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其於南京佳力圖的1%股權，總代價約人民幣56,513,000元(未經審核)(相當於約61,316,000港元(未經審核))。經扣除交易成本約人民幣2,228,000元(未經審核)(相當於約2,417,000港元(未經審核))，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54,285,000元(未經審核)(相當於約58,899,000港元(未經審核))。由於出售事項，本集團於南京佳力圖的權益由16.83%(未經審核)減少至2023年6月30日的15.83%(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出售收益約38,725,000港元(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其於南京佳力圖的1.13%股權，總代價約人民幣62,625,000元(經審核)(相當於約67,914,000港元(經審核))。經扣除交易成本約人民幣2,443,000元(經審核)(相當於約2,650,000港元(經審核))，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60,182,000元(經審核)(相當於約65,264,000港元(經審核))。由於出售事項，本集團於南京佳力圖的權益由16.83%(未經審核)減少至2023年6月30日的15.83%(未經審核)，並由15.83%(未經審核)減少至2023年7月31日的15.70%(經審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出售收益約42,463,000港元(經審核)。

- (ii)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對於本集團聯營公司Transel Elevator & Electric Inc.(「TEI」)的權益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釐定是否應確認減值虧損需要估計相關聯營公司的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本集團於TEI權益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可收回金額乃基於若干主要假設，包括貼現率及估計現金流量。使用價值計算法是基於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稅前貼現率為25%(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未經審核))。超過五年的現金流量預測乃使用2.1%(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未經審核))的穩定增長率推算。該增長率不超過TEI業務經營所在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TEI於預測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亦基於管理層對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測期間的總收入、毛利率、經營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的估計。該等假設及估計乃基於TEI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由於美國市況持續不利，TEI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面臨回報低於預期，其財務表現不如預期。因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i)商譽減值虧損約12,645,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9,000,000港元(未經審核))已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及(ii)除稅後品牌減值虧損約18,921,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未經審核))已確認並計入本集團自TEI收取的「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已收股息」。

- (iii) 於2024年6月30日，應收Oscar Bioenergy Joint Venture(「OBJV」)的款項(未計本集團分佔的收購後虧損)約為118,427,000港元(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118,427,000港元(經審核))，為免息、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並須按要償還。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收OBJV款項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構成於OBJV投資淨額的一部分。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分攤超出投資成本的收購後虧損約121,631,000港元(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118,427,000港元(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合約資產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1,316,657	1,368,359
減：信貸虧損撥備	(22,221)	(21,646)
	1,294,436	1,346,713

於2024年6月30日，合約資產包括約511,695,000港元（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489,459,000港元（經審核））的應收保證金。本集團通常向其客戶提供一年保修期。保修期屆滿後，客戶會安排最終檢驗並附有驗收證書及基於合約訂明期限結算保證金。

應收保證金為免息，且應於各建築合約的保修期末償還。

信貸虧損撥備詳情載於附註14。

14.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074,481	1,068,590
減：信貸虧損撥備	(62,405)	(65,504)
	1,012,076	1,003,086
未開票收益（附註）	161,930	173,732
應收票據	1,264	1,400
	1,175,270	1,178,218

附註：未開票收益指本集團已可以確認但尚未開票的累計工程收益。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未開票收益，有關收益預期於90日內開票並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結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應收票據的賬齡為一年內(2023年12月31日：一年內)。

本集團一般授予介乎14至9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會評估各個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就各名客戶界定評級及信貸限額。

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10,367	533,985
31至90日	236,227	355,195
91至360日	163,909	113,249
1年以上	1,573	657
總計	1,012,076	1,003,086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其允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所規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具有重大結餘及出現信貸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會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餘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則根據本集團內部信貸評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為應收賬款特定因素作出調整、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當前情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在適當時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進行整體評估。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根據整體評估就並無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撥備約17,273,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807,000港元(未經審核))及撥回減值撥備約12,160,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215,000港元(未經審核))。根據個別評估，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已作出減值撥備約5,822,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127,000港元(未經審核))及撥回減值撥備約13,177,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573,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賬面值約2,743,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719,000港元(未經審核))的應收賬款已信貸減值，故約2,743,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719,000港元(未經審核))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由並無信貸減值轉撥至信貸減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合約資產已根據整體評估確認減值撥備約593,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601,000港元(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15,923	537,801
貿易應付款項(未開票)	41,124	52,099
應付保證金	187,190	185,741
	644,237	775,641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06,480	273,155
31至90日	142,290	202,301
91至360日	41,137	39,037
1年以上	26,016	23,308
	415,923	537,801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計合約成本	1,469,251	1,379,053
應計員工成本	143,029	129,708
訴訟責任撥備(附註)	150,000	150,00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額外權益責任(附註12)	3,204	-
其他	60,514	84,813
	1,825,998	1,743,574

附註：於2022年11月，本公司與香港競爭事務委員會就解決若干法律訴訟訂立一項合作協議。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同意支付罰款1.50億港元作為合作協議的一部分。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訴訟和解作出撥備1.50億港元(經審核)。本公司已於2022年11月4日就合作協議刊發公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銀行借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浮息銀行貸款	266,638	274,271
有抵押固定利息銀行貸款	100,000	-
無抵押浮息銀行貸款	152,761	45,535
無抵押固定利息銀行貸款	105	240
減：列作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171,638)	(71,280)
列作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347,866	248,766
上述貸款賬面值的償還方式如下：		
— 一年以內	171,638	71,280
— 一年至兩年期間內	42,374	14,725
— 兩年至五年期間內	122,680	43,916
— 超過五年	182,812	190,125
	519,504	320,046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港元、人民幣及英鎊計值，年息分別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息差、中國內地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減息差及固定年息2.5%計息。

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2.50%至6.58%（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2.440%至6.035%（經審核））。

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2024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借款以(i)位於香港的安樂工程大廈，(ii)南京的樓宇，(iii)轉讓安樂工程大廈的租金收入，(iv)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約39,797,000港元（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15,952,000港元（經審核））作固定及浮動抵押的證券以及其已發行股本，以及(v)轉讓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約827,000港元（未經審核）作抵押。

於各個財政年度末，本集團須遵守若干財務、限制性及其他契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股本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股本	呈列為 千港元
法定：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100,000,000	0.01 港元	1,000,000,000 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1,400,000,000	0.01 港元	14,000,000 港元	14,000

附註：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透過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於聯交所購回其自身普通股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0.01港元 的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4年4月	430,000	1.08	1.04	451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自身普通股13,720,000股（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13,290,000股（經審核））由受託人持有。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兩項條款相若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惟其中一項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不得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股份獎勵計劃由本集團委任的獨立受託人管理。獎勵股份的獎勵及歸屬期由董事會釐定。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概無（未經審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受獎勵人授出、歸屬或註銷獎勵股份，600,000股（未經審核）獎勵股份已失效／沒收。於2024年6月30日，12,560,000股（未經審核）獎勵股份尚未歸屬，受制於達成歸屬準則及條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受獎勵人授出或歸屬獎勵股份。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1,260,000股(經審核)獎勵股份已失效/沒收，及10,290,000股(經審核)獎勵股份被註銷。於2023年12月31日，13,160,000股(經審核)獎勵股份尚未歸屬，受制於達成歸屬準則及條件。

下表分別載列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予各參與者的股份獎勵/參與者類別的詳情：

承授人/類別	批次	授出日期	歸屬期 (附註)	於2024年	期內	於2024年
				1月1日的 未歸屬 獎勵	失效/ 沒收	6月30日的 未歸屬 獎勵
董事						
— 陳海明先生	C	21/01/2022	21/01/2022-23/12/2024	5,600,000	-	5,600,000
— 鄭偉能先生	C	21/01/2022	21/01/2022-23/12/2024	320,000	-	320,000
			小計	5,920,000	-	5,920,000
僱員	C	21/01/2022	21/01/2022-23/12/2024	7,240,000	(600,000)	6,640,000
			總計	13,160,000	(600,000)	12,560,000
				於2023年	年內	於2023年
承授人/類別	批次	授出日期	歸屬期 (附註)	1月1日的 未歸屬 獎勵	失效/ 沒收	12月31日的 未歸屬 獎勵
董事						
— 陳海明先生	B	21/01/2022	21/01/2022-30/06/2023	4,200,000	-	(4,200,000)
	C	21/01/2022	21/01/2022-30/06/2024	5,600,000	-	5,600,000
— 鄭偉能先生	B	21/01/2022	21/01/2022-30/06/2023	240,000	-	(240,000)
	C	21/01/2022	21/01/2022-30/06/2024	320,000	-	320,000
			小計	10,360,000	-	5,920,000
僱員	B	21/01/2022	21/01/2022-30/06/2023	6,150,000	(300,000)	(5,850,000)
	C	21/01/2022	21/01/2022-30/06/2024	8,200,000	(960,000)	7,240,000
			小計	14,350,000	(1,260,000)	7,240,000
			總計	24,710,000	(1,260,000)	13,160,000

附註：待達成所有歸屬準則及條件後，於2022年1月21日授出的獎勵股份將按以下分三個批次進行歸屬：(i) 30%的獎勵股份已於2022年6月30日歸屬(第A批)；(ii) 30%的獎勵股份本應於2023年6月30日歸屬(第B批)，但由於並非所有歸屬條件均獲達成，故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歸屬及已註銷；及(iii) 餘下40%的獎勵股份本應於2024年6月30日歸屬(第C批)，但根據日期為2024年6月17日的補充授予函件，第C批的歸屬日期已延期至2024年12月23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購股權計劃

自於2019年7月12日生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起直至刊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止，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內。

20.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下列資產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向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授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	867,797	791,345
投資物業	4,260	4,480
銀行存款	26,260	22,698
其他(附註)	40,624	35,476
	938,941	853,999

附註：其他包括轉讓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約827,000港元(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19,524,000港元(經審核))及本公司數間全資附屬公司全部資產的固定及浮動抵押約39,797,000港元(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15,952,000港元(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下文列出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如何釐定的資料(包括所用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以及按照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劃分的公允價值層級水平)。

金融(負債)/資產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衍生金融(負債)資產	(1,079)	1,468	第2級	貼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遠期匯率(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的遠期匯率)及合約遠期匯率,以能反映各交易方之信貸風險的貼現率貼現而估計。

於兩個期間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轉移。

本集團並非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允價值相若。

22. 履約保證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尚未解除履約保證約596,639,000港元(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586,620,000港元(經審核))由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倘本集團未能向作出履約保證的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彼等支付有關金額或有關要求規定的金額。本集團將會承擔對該等銀行作出相應補償的責任。履約保證將於承包工程完成時解除。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連方交易

- (a) 除第19頁及20頁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披露的與關連方結餘詳情外，於相關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訂立以下交易：

關連公司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OBJV	聯營公司	銷售	3,409	1,604
Perfect Motive Limited (「Perfect Motive」)	關連方(附註i及ii)	償還租賃負債	7,956	7,956
Perfect Motive	關連方(附註i)	直接開支重新收取	273	280
TEI	聯營公司	銷售	37	40

附註：

- (i) Perfect Motive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的附屬公司。
- (ii) 於2024年6月30日，Perfect Motive相關的租賃負債為約5,222,000港元(未經審核)(2023年12月31日：15,527,000港元(經審核))。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即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載於附註7。

24.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訂約但未計入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承擔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擴大現有生產設施	2,334	4,470
活化安樂工程大廈	17,807	92,044
安樂工程大廈的廠房及設備	6,755	-
	26,896	96,514

中期股息

董事會向於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報告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2.38港仙(「中期股息」)。預期中期股息將於2024年9月27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享有中期股息的權利，股東名冊將由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至2024年9月16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轉讓。股份將於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起除息買賣。為符合享有中期股息權利，股東必須於不遲於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其他資料

國際制裁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與目前受有關經濟制裁、出口管制及貿易禁令的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由美國政府、歐盟及其成員國、聯合國或澳洲政府所採納、執行及實施）（「國際制裁」）的人士或實體進行任何交易。具體而言，本集團並無與(i)名列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OFAC）特別指定國民和被封鎖人員名單（SDN清單）的人士或實體；(ii)美國工業與安全局實體名單（實體清單）的實體；或(iii)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制訂的其他受限制人士名單的人士或實體（「受制裁人士」）進行任何交易。

由董事會成立的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制裁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制裁風險）」）將繼續監察及評估本集團所面臨的經濟制裁風險及採取措施遵守本集團對聯交所的持續承諾。本集團已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實施（其中包括）下列措施：

- 本公司董事（「董事」）將持續監察本公司於2019年的全球發售任何剩餘所得款項的用途，確保有關資金不會用於直接或間接資助或促進與受國際制裁國家或受制裁人士之間的活動或業務，或為彼等利益資助或促進有關活動或業務，而此舉會違反國際制裁；及
- 風險管理委員會（制裁風險）將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以監控本集團面臨的制裁風險。此外，風險管理委員會（制裁風險）已制定書面程序，本公司將於任何業務機會或交易對本集團可能造成任何制裁風險時遵守及持續遵守該程序。倘識別到任何潛在制裁風險，本公司將向具備國際制裁事宜必要專業知識及經驗的外聘知名國際法律顧問尋求意見。

董事認為，所採取的有關措施提供了一個充足有效的內部監控框架，以協助本集團識別及監控與制裁法律有關的任何重大風險，從而維護股東及本公司的利益。

審閱中期業績

董事會成立了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旨在（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目前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本報告，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財務相關事宜。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基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證券交易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者。為回應本公司作出的特定查詢，除創辦人兼執行董事潘樂陶博士(「潘博士」)外，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及標準守則。

潘博士告知本公司，由於彼無心之失，彼於2024年5月10日至2024年5月21日期間透過其交易代表出售合共2,332,000股股份(「出售事項」)，而並無根據證券交易守則事先取得董事會主席或指定董事的交易確認。出售事項構成違反證券交易守則以及標準守則第A.1條及第B.8條。於獲悉潘博士的違規行為後，本公司就其違規行為向潘博士發出函件，並向其強調證券交易守則以及標準守則第A.1條及第B.8條項下的明確規定。為回應上述函件，本公司接獲潘博士的書面承諾，承諾日後在任何股份買賣中遵守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以及證券交易守則及標準守則的所有規定。經潘博士確認，除出售事項外，彼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董事資料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上一份年報刊發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1) 林健鋒先生獲委任為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一間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2024年4月2日起生效。
- 2) 以下董事的薪酬增加如下：

董事姓名	新領薪酬金額(港元)	生效日期
陳海明先生	每月215,250	2024年4月1日
鄭偉能先生	每月174,900	2024年4月1日
鄭偉強先生	每月195,000	2024年4月1日

董事於證券的權益

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附註1)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附註5)
潘博士	全權信託創辦人(附註2)	888,650,000	–	63.48%
潘博士	實益擁有人	32,198,000	–	2.29%
陳海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4,200,000 (附註3)	–	0.30%
陳海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	5,600,000 (附註3)	0.40%
鄭偉能先生	實益擁有人	244,500 (附註4)	–	0.02%
鄭偉能先生	實益擁有人	–	320,000 (附註4)	0.02%

附註：

- 上述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持有888,6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3.48%。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由Ardik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Ardik Investment Limited則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作為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潘博士為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潘博士被當作於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持有權益。
- 於2022年1月21日，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陳海明先生獲獎勵14,000,000股股份。14,000,000股獎勵股份中，(i) 4,200,000股股份已於2022年6月30日歸屬；(ii) 因歸屬條件未悉數獲達成，歸屬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的4,200,000股獎勵股份並無歸屬且已註銷；及(iii) 5,600,000股獎勵股份的原歸屬日期於2024年6月17日由2024年6月30日推遲至2024年12月23日。因此，假設所有歸屬準則及條件均將會達成，餘下5,600,000股獎勵股份將於2024年12月23日歸屬。
- 於2022年1月21日，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鄭偉能先生獲獎勵800,000股股份。800,000股獎勵股份中，(i) 240,000股股份已於2022年6月30日歸屬；(ii) 因歸屬條件未悉數獲達成，歸屬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的240,000股獎勵股份並無歸屬且已註銷；及(iii) 320,000股獎勵股份的原歸屬日期於2024年6月17日由2024年6月30日推遲至2024年12月23日。因此，假設所有歸屬準則及條件均將會達成，餘下320,000股獎勵股份將於2024年12月23日歸屬。
- 股權百分比乃基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1,400,000,000股計算得出。

其他資料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附註2)	所持 股份數目 (附註1)	股權 百分比
潘博士	全權信託創辦人 (附註2)	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	2	100.00%
潘博士	全權信託創辦人 (附註2)	Wise Eagle Holdings Limited	8,463	84.63%
潘博士	全權信託創辦人 (附註2)	Perfect Motive Limited	1	100.00%

附註：

1. 上述於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Wise Eagle Holdings Limited及Perfect Motive Limited股份的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於2024年6月30日，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3.48%。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亦擁有Wise Eagle Holdings Limited 8,463股股份，佔Wise Eagle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總額84.63%，而該公司則持有Perfect Motive Limited 1股股份，佔Perfect Motive Limited 100%已發行股本。因此，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為本公司控股公司；而Wise Eagle Holdings Limited及Perfect Motive Limited為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附屬公司，因而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為本公司相聯法團。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由Ardik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Ardik Investment Limited則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作為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潘博士為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因此，潘博士被當作於(i) 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股份；及(ii) Wise Eagle Holdings Limited及Perfect Motive Limited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被當作於其中持有權益）中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於證券的權益

於2024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證券的權益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附註3)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全權信託創辦人(附註2)	888,650,000	63.48%
Ardik Investment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888,650,000	63.48%
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888,650,000	63.48%
鄭若驊女士(「鄭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2)	920,848,000	65.77%

附註：

- 上述於股份的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持有888,6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3.48%。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由Ardik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Ardik Investment Limited則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作為信託的受託人）全資擁有。潘博士為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Ardik Investment Limited、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及潘博士各自被當作於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888,650,000股股份中持有權益。潘博士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32,198,000股股份。由於鄭女士為潘博士配偶，故鄭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當作於潘博士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6(1)(a)條，鄭女士被當作於其配偶擁有權益的香港上市公司任何有投票權股份中持有權益。因此，鄭女士被視為於920,84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鄭女士於任何股份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法定或實益擁有權或財務利益，故鄭女士並無擁有股份的任何權利，亦無擁有股份的任何股息、無投票權及無處置的權利。
- 股權百分比乃基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1,400,000,000股計算得出。

其他資料

(ii) 其他人士於證券的權益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附註3)
Webb David Michael先生 (「Webb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112,084,000	8.00%

附註：

1. 上述於股份的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Webb先生於46,300,200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一家由Webb先生100%控制的公司)於65,783,8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Webb先生被當作於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所擁有的65,783,800股股份中持有權益。
3. 股權百分比乃基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1,400,000,000股計算得出。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獲悉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任何其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本公司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9月14日經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於2019年7月12日(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生效。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向購股權計劃所界定經挑選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鼓勵或獎勵。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2024年6月30日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月初及期末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4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於2020年11月27日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並給予激勵，藉以挽留該等人士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而服務。於報告期內，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受獎勵人授出獎勵股份。於報告期內，600,000股獎勵股份已失效及概無獎勵股份被註銷。於2024年6月17日，12,560,000股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由2024年6月30日推遲至2024年12月23日。因此，於2024年6月30日，12,560,000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受制於達成歸屬準則及條件。

執行董事陳海明先生及鄭偉能先生於根據相關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中的權益詳情載列如下。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其他董事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獲授日期	歸屬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歸屬的 獎勵股份
			於2024年 1月1日 未歸屬的 獎勵股份	期內授出	期內歸屬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陳海明先生	2022年 1月21日	2022年1月21日至 2024年12月23日 (附註1)	5,600,000 (附註1)	-	-	-	-	5,600,000 (附註1)
鄭偉能先生	2022年 1月21日	2022年1月21日至 2024年12月23日 (附註2)	320,000 (附註2)	-	-	-	-	320,000 (附註2)

附註：

- 於2022年1月21日，根據其中一項股份獎勵計劃，陳海明先生獲獎勵14,000,000股股份。14,000,000股獎勵股份中，(i) 4,200,000股股份已於2022年6月30日歸屬；(ii) 因歸屬條件並無全部達成，歸屬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的4,200,000股獎勵股份並無歸屬且已註銷；及(iii) 5,600,000股獎勵股份的原歸屬日期於2024年6月17日由2024年6月30日推遲至2024年12月23日。因此，假設所有歸屬準則及條件均將會達成，餘下5,600,000股獎勵股份將於2024年12月23日歸屬。
- 於2022年1月21日，根據其中一項股份獎勵計劃，鄭偉能先生獲獎勵800,000股股份。800,000股獎勵股份中，(i) 240,000股股份已於2022年6月30日歸屬；(ii) 因歸屬條件並無全部達成，歸屬日期為2023年6月30日的240,000股獎勵股份並無歸屬且已註銷；及(iii) 320,000股獎勵股份的原歸屬日期於2024年6月17日由2024年6月30日推遲至2024年12月23日。因此，假設所有歸屬準則及條件均將會達成，餘下320,000股獎勵股份將於2024年12月23日歸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潘樂陶博士(創辦人)
麥建華博士(主席)
陳海明先生(行政總裁)
鄭偉能先生
鄭偉強先生
(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柯小菁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富強先生
林健鋒先生
盛慕嫻女士

審核委員會

盛慕嫻女士(主席)
陳富強先生
柯小菁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陳富強先生(主席)
柯小菁女士
盛慕嫻女士

提名委員會

林健鋒先生(主席)
柯小菁女士
陳富強先生
盛慕嫻女士

公司秘書

李潔志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葵涌
國瑞路45-51號
安樂工程大廈
(自2024年9月19日起生效)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1977

網站

www.atal.com